

沈阳市沈河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贯彻、宣传党的文艺方针政策，繁荣发展城区文化。

(二) 组织、扶持全区各文艺门类创作活动和理论研究，开展文化交流并承办文艺评奖活动。

(三) 畅通党政群机关及社会各界同文艺界的沟通协商渠道，负责同各地文联组织的联系和交流。

(四) 负责团体会员的联系、协调、服务和指导，依法维护艺术家和艺术团体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沈河区文联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总计 52.1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52.1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1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4.3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收入增加。

(二) 支出总计 52.12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2.5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1.5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0.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 万元。
2. 项目支出 9.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8.42%。主要包括文化交流合作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4.3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支出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52 万元，项目支出 9.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1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6%，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1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43 万元，占 87.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 万元，占 4.39%；卫生健康支出 0.95 万元，占 1.82%；住房保障支出 3.45 万元，占 6.62%。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43 万元，具体包括：

文化交流与合作支出 45.4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组织群众文化活动、文联及各协会举办活动、承办上级文联活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1%，原因主要是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 万元，具体包括：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9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 0.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 0.95 万元，包括：

计划生育事务 0.01 万元，主要是职工计划生育事务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4，主要是职工医疗补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5.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3.45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3.45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2021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2021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2.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文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文联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讯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9.6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 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反映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人员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反映用于公务员考核、公务员招考、公务员管理、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方面的补贴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求职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等求职创业给予的补贴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住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沈阳市沈河区文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